

中央再保險（股）公司第17屆董事會第4次會議議事錄

時 間：民國 106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30 分

地 點：本公司 10 樓會議室

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九人，九人全數出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主 席：楊董事長誠對

紀 錄：王翠英

重大決議事項：

第一案：

風險管理委員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07 年度風險胃納與風險容忍度，謹提請 核議。

決 議：

一、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本案所討論風險管理之內容。

第二案：

風險管理部提

案 由：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管理政策」暨「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防制計畫」部分條文修訂案，謹提請 核議。

決 議：

一、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通過。

二、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本案所討論風險管理之內容。

第三案：

法務暨法令遵循部提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之交易政策與處理程序暨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內部作業規範，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小組提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
資料處理方法，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監理本部提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六條條文如修訂條
文對照表，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監理本部提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第三條條文
如修訂條文對照表，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監理本部提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如修訂條文對照表，
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 監理本部提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如修
訂條文對照表，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散 會。

主席：楊 誠 對

紀錄：王 翠 英